

证券代码：836028

证券简称：固特科技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固特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8日上午9: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028	固特科技	2026年5月12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德恒律师事务所周华俐、李雪纯律师为公司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
4	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
5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	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7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8	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	√
9	公司 2026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
10	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

1、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的要求，结合公司董事会工作实际，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对公司董事会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作了详细的总结。

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的要求，结合公司监事会工作实际，公司编制了《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对公司监事会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作了详细的总结。

3、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聘请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进行了审计，并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4、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报告对公司 2025 年的经营情况的总结。

5、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对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方案（202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6、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对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编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充分考虑了 2026 年实际产能及业务需要。

7、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20,534,167.90 元。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36,513,200.00 股，拟以利润分配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

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651,32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比例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

8、关于《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9、关于《公司 2026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以担保、抵押、信用等方式向各有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含已授信的额度），授信种类包含但不限于各类贷款、保函、信用证、承兑汇票、贸易融资等。公司申请的上述授信额度不等同于公司实际融资额，具体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贷款利率等事宜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在办理授信过程中，除信用保证外，公司经营管理层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用公司资产为相关授信进行抵押。也可以在征得第三方同意的前提下，由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内的第三方为公司办理授信提供无偿担保（包括但不限于财产抵押、股权质押等担保方式），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周永君女士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

融资等)有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及经济责任由本公司承担。

公司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正常经营所需,通过银行授信的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10、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公司聘请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该事务所)为本公司的2025年度审计机构,该事务所认真尽责,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熟悉公司的业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鉴于双方合作良好,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8),回避表决股东为(周永君、方志仙、龙游中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各股东、股东代表请于会议召开当日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如为其他人员，需持本人身份证证明以及股东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

（二）登记时间：2026年5月18日当天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衢州市龙游县经济开发区启明路25号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浙颖

联系地址：浙江省衢州市龙游县经济开发区启明路25号

联系电话：0570-7988167

传真：0570-7988167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一）浙江固特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浙江固特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浙江固特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